

邊緣人—弱視的世界

張自

一、個案描述

(一)愛哭的女孩

小琪、小嘉是一對雙胞胎和小芬都是國中才進入本校就讀的學生，三個都戴著厚厚的鏡片，瘦瘦的個兒，經常低垂著頭，沒精打采，心事重重的樣子，見到師長都迅速地轉身離去，和她們談話，回答的幾乎都是「嗯！...」或「不知道」許多老師都在問：「他們怎麼啦？！好像很害怕、很可憐、很自卑的樣子！」同學們也這樣說：「好奇怪喔！她們三個不知道為什麼常常躲在廁所哭泣，很少和我們在一起！」開學不久，小芬還偷偷溜走，沒有向老師請假，也未直接回家，急得學校老師及她的家人到處找人，她卻在深夜十二點才拖著疲憊的步伐回家，任憑老師及媽媽追問，她只說：「我去逛街了嘛！」其它的一概不說。此後，學校和家長密切配合，盯著她上校車、下校車，可是小芬仍然偶而到八點多或九點多才獨自出現在校門口，問她為什麼？她冷冷地說：「我不喜歡被監視！」下課時間，三個小女生依舊扯在一塊兒，躲在牆角啜泣。

「唉！都國一的學生了，國字沒認得幾個，錯字連篇，怎麼唸嘛！」李老師說著，搖搖頭。

「注音符號都不會拼哩！也不知道小學是怎麼過的？！王老師也附和著。

「陰陽怪氣的，問她們什麼都不說，整天三個人黏在一起，哭哭啼啼的，作業也不交，交了錯字一大堆也看不懂，怎麼教嘛！」

陳老師也跟著說。

大家都關心著，但都無法深入了解，這三個小女生真是少見的孩子！

趁著所有新生都要做智力測驗的機會，在個別施測的過程中和他們建立一些友善的關係，施測後又立刻叫來個別解釋，測驗的結果三個都是中等智力，她們都露出懷疑，因為她的學業成就都很差，利用她的好奇，約了一個週三的下午，和她們談談為什麼中等資質表現卻十足的低成就。

(二)老師！我是眼鏡蛇

坐在團輔室，三個小女生緊緊抱著抱枕，靠在牆邊，頭依然低垂。我關上門，雙手一攤，試圖打破僵局。

我說：「好啦！現在只有我們四個和一些坐墊及抱枕，抬起頭來吃點餅乾及水果吧！我可不喜歡老是看到黑壓壓的頭髮喲！我喜歡妳們漂亮的臉蛋！」

小芬第一個抬頭，冷冷地問道：「老師！你想做什麼？！」

我笑著說：「我喜歡妳們，所以想和妳們聊聊天！」

小芬馬上接著說：「沒什麼好聊的啦！我們都很好，我也不再逃學了！」語氣很不友善。

我仍然笑著說：「我並沒有問妳為什麼逃學呀！我只是要交作業給妳們呀！小琪！小嘉，妳們說是不是呢？！」

一陣沈默之後，小琪突然仰起臉，推推厚重的鏡架，怯怯地問道：「老師！我像不像眼鏡蛇？」這突來的問題讓我愣住了，不知道她為什麼要這樣問，於是我说：「不像！一點都不像！為什麼妳這麼說呢？」

「老師！因為小學的時候老師和同學都這樣叫我們。」小嘉也開口了。

「為什麼！」我好奇地問著。

「因為我和姐姐視力都不好，兩個人都戴著厚厚的眼鏡，雖然戴著眼鏡，可是我們仍然無法看清楚黑板的字，我們又不敢說，回到家，爸爸媽媽都忙著自己的事，也沒人管我們的功課，小學一、二年級還好，三、四年級以後功課愈來愈跟不上，每次月考之後成績都不及格，使得班上的總平均受到影響，老師很生氣，就罵我們是眼鏡蛇，害得全班不能得第一，同學們也這樣叫我們、罵我們。在教室裡姐姐和我常常因為功課不好而挨打，回家的路上有一些同學會向我們丟石頭，並且大叫：『眼鏡蛇來了！』回家後，爸爸也罵我們不好好用功。可是，老師！我根本看不清楚課本及黑板上的字呀！」

「小學六年就這麼過的？！你們沒告訴老師和爸爸媽媽你們看不清楚課本和黑板上的字？！」

「有呀！可是他們不相信，他們說都戴眼鏡了，那裡看不清楚，懶惰蟲到處找藉口！我們只好常常躲在被窩哭泣！」

「沒有巡迴輔導老師去幫忙嗎？」

「什麼是巡迴輔導老師？！」小琪、小嘉一臉茫然地問著。

「喔！他們是一群受過專業訓練的老師，專門到各個有視覺障礙學生就讀的普遍學校去巡迴輔導，他們可以協助導師認識視障學生，並提供有關的教學器材及教學方法，必要時還個別教導視障學生。」

「沒有呀！我們從來沒聽過！」三個小女生異口同聲地回答。

「為什麼老是躲著老師？你們覺得老師很兇嗎？」我話題一轉。

小芬立刻搶著說：「不是啦！這裡的老師都不兇啦！可是在小學我討厭老師，所以習慣地遇到老師就躲開。」

「為什麼？難道也有人叫妳眼鏡蛇？！」

「還不是作業沒做好，考試沒考好，我

又不敢跟老師說我看不清楚黑板的字，看不清楚試卷，只好亂寫，老師就罵我不專心、不用功，除了打我，有時候還踢我呢！」

「什麼！踢妳？！」我驚訝地問著。

「對呀！因為老師常打我，我怕打，有時候就躲到廁所或校園的草叢內，不去上課，害得老師到處找，他們都找不到，問我，我又不肯說，氣得老師就踢我，媽媽也常把我打得全身青紫，有時我還懷疑，我是不是她親生的呢！可是我還是常常躲起來，因為在教室實在很痛苦！小學六年，我猜我有一半時間是在教室外面度過的。」

「唉！好可憐喲！」我忍不住的說出來！

「也沒什麼啦！」反正習慣就好了！也沒有人在乎我們，關心我們！」小芬一副不在乎的樣子。

緊握著她們的手，我久久無法說話，求學的歷程中在她們小小的心靈上竟有著這麼多的挫折與辛酸，難怪她們躲著老師，也難怪她們經常哭泣！

二、視障並不等於全盲

很多人以為視覺障礙就是什麼都看不見了，其實根據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之規定：

「本法第十五條第二款所稱視覺障礙，指依萬國式視力表所測定之優眼視力未達0.3，或視野在二十度以內者。前項視學障礙，依障礙程度，分為左列二類：

(一)弱視：優眼視力測定值在0.03以上未達0.3或其視野在二十度以內。

(二)全盲、優眼視力測定值未達0.03。

前二項視力，指最佳矯正視力而言。」

由上述可知，視障並不表示完全看不見。小琪、小嘉和小芬都是視力低下，視障並不表示完全看不見。小琪、小嘉和小芬都是視力低下，但仍然能運用視力生活，可是在學習上如利用普通教科書與黑板卻有實際困難

的弱視學生。他們雖然戴了眼鏡，但兩眼視力仍在0.3以下，因此不論在生活上或學習上都有種種的不便和困擾，倘若家長和老師未加注意，容易導致其心理的緊張與不安。同時他們既無法和視力正常的學生一樣一目瞭然，也不必像全盲的學生一樣凡事觸摸，他們既非「盲人」也非「完全正常的人」，在角色定位上他們徬徨不定，便易產生「邊際人格」，導致適應上的困擾。

這類的弱視學生大多數就讀於普通學校，由於不容易獲得適當的「待遇」，所以容易自卑，具有強烈劣等感。且由於對外界事物「看不清楚」，一片模糊印象，容易惶恐不安，同時在認知上、行動上都不能隨心所欲，劣等意識因之產生，招致焦慮不安的情緒。這種不安穩、不確定的立場與情緒，自然在其性格與行動上帶來消極、孤獨、沈默或反抗與攻擊。尤其是他們因為心理不安，極易感受刺激，多愁善感，此微小事，都足以引起感情的波動，而表現偏激行動一如自愛與自惡，希望與絕望。（註一）

弱視學生的教育目的和目標和其他正常的學生並無不同，在課程的設計上也沒有太大的差別，因此將弱視學生回歸主流，使他們與一般學生交流共處，促進彼此理解，涵養其社會生活能力，有助於其將來生活之適應，本是理想的措施，唯此項措施若無教師與家長的全力合作，成效將大打折扣。

三、弱視學生的學習問題

健全的視力是學習很重要的手段與管道，視力低下的弱視學生其學習的進行與速度都受到阻礙，其學習的結果受到影響應不容否認。這些阻礙使得弱視學生經驗缺乏，學習動機薄弱，觀察與認知困難。他們須依賴他人的說明，形成由他人口授以學習的傾向，結果缺乏利用自己的手與眼去解決問題，去追求真象的研究與學習態度，容易流於道聽

途說，一知半解，而無法在現實中求其應用或邁向更高度的學習階段。

其次，學習速度的快慢，理解程度的高低，多半取決於視覺機能，越需要依賴視力的學習，對弱視學生越是不利，在閱讀方面固然如此，若加上書寫，記錄等作業，則其負擔更重，困難也更多。小琪、小嘉和小芬不正是如此嗎？

弱視學生除了本身視力的缺陷易造成學習的障礙之外，有些環境因素也對他們不利，例如：照明不足，觀察吃力；座位太遠或在教室兩側，閱讀板書困難；座位即使在最前排，而由於字體過小，或文字排列過密，或黑板反光，或粉筆顏色不當；眼鏡未矯正完全或鏡片破損等，都可能影響視力之充份發揮，成為環境的障礙。

這些無法避免的不利條件，不足在學習上有不良的影響，即在人格的形成上也有不良影響。因此，弱視學生的教學問題應基於弱視者之視覺特性及其實際情形，做合理的、適當的設計。（註二）

四、普通班級中的老師如何協助弱視學生

我國的視覺障礙教育已有百年以上的歷史，然而這一世紀可以說完全以盲童教育為其領域，對於弱視學生的部份則忽略了，不少弱視學生被當作盲童處理，教以點字，也有走讀於一般國小，卻未能獲得適當的教導，以致國小畢業，國字沒認得幾個，學習有不少困難，甚至人格上也出現了偏差。在追求教育機會均等的理想下，重視弱視學生的教育問題應刻不容緩的。

我國的弱視學生多數就讀於一般學校，因此其學習有賴於普通班級中的老師加以協助，尤其國小的班導師更是影響重大的人物。那麼班導師可以做那些事呢？以下是一些建議：

(一)班導師可以向巡迴輔導教師尋求協助；為了配合「回歸主流」，讓視覺障礙的孩子可以在住家附近的普通學校就讀，有一種「視覺障礙兒童混合教育計劃」於民國五十五年秋天在當時的省立臺南師專(現在的省立臺南師院)成立視障師訓班，每年招收各縣市已具合格教師資格的老師帶職帶薪作為期一年的專業訓練，結業後返回各縣市教育局負責推展視障兒童混合教育計畫。他們定期巡迴輔導縣市內有視障學生就讀的普通學校，直接給予視學生(包括全盲及弱視)以特別的指導——或困難教材的指導，或視知覺的訓練，或提供大字體課本及輔助器材，同時他們給予有關的老師們在教學方法上的指導示範與建言，並可與之商談有關弱視學生的各種學習、生活困難問題，以幫助弱視學生適應其班級與學校生活。因此，班導師若發現班上有弱視的學生應儘速與輔導室及教務處連繫，請其與教育局的巡迴輔導教師連絡，並要求適度的協助，以免因對弱視學生認識不夠，增加教學上的困擾，甚至無意中傷害了弱視學生。

(二)教學中顧及弱視學生學習的特殊需求：由於巡迴輔導教師僅是定期到校，也許每週一次，也許半個月一次，因此弱視學生的學習仍然與普通學校的老師關係較密切，所以班導師在教學上可以給予適當的安排，使弱視學生的學習障礙減至最低。例如：注意座位的安排，照明設備、黑板勿反光、板書字體稍大、文字排列不要太密、粉筆顏色對比明顯、提供具體的教具、模型、圖片、指導使用望遠鏡、放大鏡、實物投影機或幻燈機等以放大細小的事物予以觀察，運用閱讀練習卡，加強閱讀訓練及意義的理解，提供放大字體的課外讀物，在文字書寫上加強筆劃正確的認識及充份的練習，同時任何一科的教學都應隨時指導，

不應只限於國語一科，此外，利用具體實物或積木等訓練其對基本圖形有直觀性的把握能力，利用放大或簡化的地圖指導其學習地圖的判讀等，都可以使弱視的學生學習更有興趣，更有成效。

(三)善用資源教室：假如學校有資源教室的設置，則當弱視學生有需要特殊的個別指導時，或需要運用特殊教材、教具與設備時，可請求資源教室支援。

(四)運用社區資源：如愛心媽媽、班級中的小老師、義工等，協助文字書寫及閱讀之指導，或提供有聲讀物等，都可減輕老師的教學負擔，增加弱視學生的學習機會。

(五)要求家長充份配合：弱視學生的學習須經常掌握學生的視力、視野、眼疾、照明順應狀況與學習能力、學習內容的難度等問題，因此，班導師可以要求家長定期帶孩子至眼科檢查視力，並作適當的配鏡或醫療處置，同時，必要時自備檯燈、放大鏡。在學習方面則請家長注意返家後孩子的閱讀姿勢、書寫。情形及複習情況，並留意孩子的心理狀況，如此，在老師和家長的配合下，對弱視學生的學習定有相當大的助益。

(六)必要時轉介：假如弱視學生在班上已經過不少的協助和努力，但學習的情況仍很不理想，同時家長也無法充份配合(如家長是文盲)，那麼趕快轉介到特殊學校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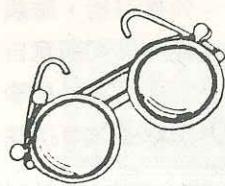
五、結語

小琪和小嘉現在已經是高一的學生了，小嘉準備升學，小琪則選擇了就業班，至於小芬，國中畢業後曾考慮升學高中，但只唸了兩個星期就辦理休學就業去了，但是從她的來信中，可以知道她生活得更有信心了，她在信上這麼寫著：「親愛的老師，雖然沒

有繼續唸高中，但是我在一個寵物店工作很努力，老闆對我也很好，暇餘我還是會看點書，雖然慢些，但我堅信仍然會有收穫。謝謝老師！您讓我不再怕老師，不再怕書本，更重要的是我不再躲藏與暗自哭泣了！」

「弱視」顯然帶來不少教學和學習的困擾，但在了解與認識他們之後，我們何妨以更寬容體貼的心來接納他們，協助他們，讓他們成為快樂的「邊緣人」！

(作者為台北啓明學校輔導主任)



附 註

註一：張紹焱著：弱視兒童教育，台灣省視學障礙兒童混合教育計劃師資訓練班印行。七十五年六月再版，頁四十六。

註二：同註一，頁一〇〇～一〇二。

